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换股吸收合并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联讯"或"公司")拟通过向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汽轮")全体换股股东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杭汽轮(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近日,海联讯、杭汽轮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 出具的《关于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03000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重组报告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杭州汽轮动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等相关文件。

本次交易尚需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以及取得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必要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如需)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8 日